

南投縣中寮鄉永康國小 114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

114.08.29 校務會議通過

壹、 依據：

中華民國「性別平等教育法」。

貳、 目的：

- 一、 培養學生具備正確的性別生理、心理知識，具備人際相處的正確性別態度與禮儀，建立無性別歧視的教育環境。
- 二、 促進本校教師性別平等教育專業知能，充實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及教學內涵，建立各科教學之融入模式，增進危機處理能力及防範技巧達到以教育方式消除性別歧視。
- 三、 增進師生對性別平等教育、性騷擾、性侵害或性霸凌防治的認知及處理能力，提供本校教職員生申訴管道，並增進校員人身安全環境及性別意識，發展危機處理模式。
- 四、 建立安全之校園環境和無性別歧視的空間設計，預防校園性騷擾和性侵害事件，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。

參、 辦理方式：

序號	實施項目	活動內容	主辦	備註
1	成立性別平等委員會	委員 5 人，採任期制，組織成員具備性別平等意識，以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，校長為主任委員，女性委員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。	教導處	
2	各學年課程融入規畫	1. 配合各科教學，各領域課程、導師時間或其他上課時間融入性別平等教育。	教導處	
3	辦理師生性別平等活動	1. 每學期應實施「性別平等教育課程」、「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」或活動至少 4 小時。 2. 利用各項集會場所、各類出版資訊宣導 正確觀念及法令。 3. 提供教職員工進修研習資訊及性別平等教育資料。 4. 鼓勵家長、教職員工參與校內外性別平等教育活動。 5. 第一學期相關活動期程：(第二學期安排調整中) 9 月 1 日：性別平等教育宣導。 9 月 5 日：勵馨基金會性騷擾防治教育宣導。 10 月 15 日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。 10 月 31 日：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治教育宣導。 12 月 22 日：性別平等教育週。	教導處	
4	推展友善校園性別平等教育	1. 檢視、建立安全無性別偏見之校園空間。 2. 兒童朝會辦理校園安全觀念宣導。 3. 建立通報申訴機制。	教導處 總務處	
5	學藝競賽	1. 配合語文競賽。	學務組	

肆、 經費來源：由學校經費支應，不足部分由校務發展基金支付。

伍、 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，呈請校長核示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學務組長：

教務處 洪美惠
學務組長

教導主任：

教務處 陳智恩
教導主任

總務主任：

教務處 高誼婷
總務主任

校長：

南投縣永康國小 王勝輝
校長

南投縣永康國小 114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

(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9 條規定：女性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。)

本委員會男：女=2：3)

	姓名	性別	職稱	分工
1	王勝輝	男	主任委員	
2	高誼婷	女	委員	行政與防治組
3	洪美惠	女	執行秘書	
4	李宜珊	女	委員	諮商與輔導組
5	鄭仁斌	男	委員	環境與資源組